

证券代码：301024

证券简称：霍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概况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类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金额

经测试，2024年度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共计6,456.3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58.0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5.42
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64
	存货跌价损失	181.01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002.25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140.2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5.15
	商誉减值损失	1,889.57
合计		6,456.39

注：以上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减值的依据及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当单项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合并关联方组合	期末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组合	期末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员工暂借款组合	期末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	10%
2—3年	50%
3年以上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资产已经发生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商誉减值的依据及方法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三）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的依据及方法

对其他非流动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6,456.39万元，并相应减少公司2024年末的净资产。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